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项目文化路建设工程

施工招标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已由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云发改基础[2019]572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云南省交通运输厅以《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云交审批便（2020）3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大理白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以《大理州交通运输局关于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大交审批（2020）10号文批准。项目业主为云南宾鹤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地方自筹和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地方自筹占投资总额的30%，企业自筹占投资总额的70%，建设资金已落实。采购人为云南宾鹤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项目文化路建设工程施工（以下简称“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诚邀具备相应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本项目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宾川县、鹤庆县境内（宾川至鹤庆高速公路沿线）；

2.2 工期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之日止，其中施工工期为180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2.3 计划投资：投资约 1425.2835 万元，报价时单价及总价均不得超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的文化路建设工程分为1个标段。

2.5 工程概况：

拟对宾川至鹤庆上行线（红军长征路）、鹤庆至宾川下行线（民族交融路）工程进行设计深化及施工，具体内容如下所示（详见《宾鹤高速文化建设创意设计工程数量表》）：

(1) 上行线（红军长征路）：长征之路主题 logo 小品 1 个；跨线桥图绘及装饰 9 处；隧道洞门图绘及装饰 9 处；挡土墙图绘及装饰 2 处；长征之路主题服务区 1 处，下含红军长征过宾鹤主题长廊、长征精神主题广场和新时代长征主题展示厅；

(2) 下行线（民族交融路）：交融之路主题 logo 小品 1 个；天桥图绘及装饰 9 处；隧道洞门及装饰 9 处；挡土墙图绘及装饰 2 处；交融之路主题服务区 1 处，下含氐羌南迁路主题广场，鸡足朝山路主题广场，元代一统路主题广场，茶马贸易路主题广场。

2.6 招标范围：

(1) 根据《宾鹤高速公路文化创意设计方案》对创意设计方案进行深化设计服务，重点对新时代长征路主题展厅、长征之路主题 logo、交融之路主题 logo、各广场主题雕塑等内容进行创作及深化设计，待中标单位进场后，配合完成创意方案评审，完成施工图设计；

(2) 根据批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内容，完成现场施工任务；

(3) 做好后期宣传配套服务，至少在省级及以上平台做两次以上宣传，形成一定的社会影响力，将宾鹤高速公路打造成红色主题教育基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民族融合示范基地。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并达到合格标准，若国家颁布最新相关技术规范须以最新规范为准。

2.8 保修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10年；承包人应在保修期内，根据装饰内容（含隧道洞门、服务区、文化广场等）及雕塑实际褪色、老化程度，保修期内全面复原修复次数不少于1次（最低要求），实际修复次数按投标文件保修期内质量修复承诺为准。本次招标金额已包含保修期内全面复原修复的所有费用。招标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资质要求：

3.1.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须同时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家数不得超过 2 家（含 2 家），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具有建筑工程施工资质的施工单位，并满足以下要求：

①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书附在投标文件中一并提交招标人；

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③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为履行合同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④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⑤联合体投标的，应当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人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成员具有约束力；

⑥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投标。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⑦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3.2 项目人员配备要求：

3.2.1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和安全生产 B 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担任过 1 项及以上展览馆、纪念馆、隧道口装饰工程、景观雕塑工程或含有雕塑、工艺美术的其它工程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项目经理；

3.2.2 项目总工资格要求：具有工程师及以上职称，持有安全生产 B 类人员考核合格证书，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担任过 1 项及以上展览馆、纪念馆、隧道口装饰工程、景观雕塑工程或含有雕塑、工艺美术的其它工程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项目总工或技术负责人；

3.2.3 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须具备工程师及其以上职称，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担任过 1 项及以上展览馆、纪念馆、隧道口装饰工程或景观雕塑工程或含有雕塑、工艺美术的其它工程的设计负责人；

3.3 财务要求：需提供 2020 年—2022 年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情况说明书或附注，自投标报名截止时间前一年内取得资质证书的

单位提供财务报表即可，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提交能证明公司上述关系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提交能证明投标人信用的网页截图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若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投标人不满足本项规定条件的，将被否决投标）。

4.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双信封）。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起至 2024 年 1 月 4 日 17 时 00 分（17 时 00 分截止），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大理州）（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的企业请前往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办理企业数字证书（USBKEY），并在全中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大理州）（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含招标电子技术标文件，第一信封格式为*.BZBJ、第二信封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618-998；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和投标预备会，各投标人自行组织现场考察。

6.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须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大理州）（网址：<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在投

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且完成电子签名确认，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以确保文件上传成功。投标文件在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能进入开标阶段。

同时，投标人应自行下载已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并进行查看、解密和核验投标文件，以确保上传投标文件的正确性。

6.3 投标人逾期在网络上上传或未成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6.4 本招标项目的开标会议将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在线远程网络公开进行（无需投标人到开标现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对开标结果进行网络电子签名确认。

6.5 电子投标文件的撤回、修改和重新递交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在网上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无须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6.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月22日09时30分（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大理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4号开标厅。

7、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本项目采用智能开标（网上开标）方式，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完成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远程开标操作流程请各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大理州）（网址 <https://ggzy.yn.gov.cn/ynggfwpt-home-web/#/homePage>）服务系统“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于投标人/供应商）》完成远程解密、查看开标一览表和签名确认等相关操作，请投标人仔细阅读以保证开标顺利进行。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大理州)(网
址: <https://ggzy.yn.gov.cn/ynggfwp-home-web/#/homePage>)上发布。对其他网
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云南宾鹤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黄龙路 122 号

邮政编码: 671500

联 系 人: 江工

电 话: 18381043060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山重建设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盘龙区白龙路 433 号博园世家 41 幢 201 室

邮编: 650224

联系人: 谢工

电 话: 0871-63395135、15911518400

传 真: 0871-65015383

2023 年 12 月 27 日